

铁凡宛
◎著

越王勾践 发迹史

YUEWANG GOUJIAN
FAJISHI



他，尝粪问疾只为麻痹仇敌；
他，卧薪尝胆只为东山再起！
从越王勾践称霸到今天浙商的成功，
都诠释着一部独特的人生哲学——苦心励志，隐忍而行，
卧薪尝胆，雄霸天下。

新晋亚洲首富、著名浙商马云说：“请不要在最能吃苦的时候选择安逸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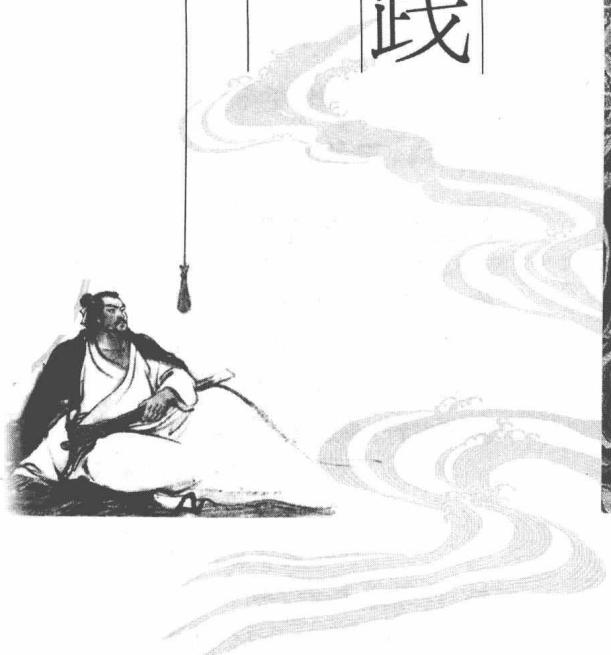
“创业者要有吃苦20年的心理准备。”

他所说的20年，正好是勾践卧薪尝胆的20年。

YUEWANG GOUJIAN
FAJISHI

越王勾践 发迹史

铁凡宛 ◎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越王勾践发迹史 / 铁凡宛著. —北京：线装书局，
2015. 2

ISBN 978-7-5120-1730-6

I . ①越… II . ①铁… III . ①勾践 (? ~前 465) —
生平事迹—通俗读物 IV . ①K827 = 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08049 号

越王勾践发迹史

作 者：铁凡宛

责任编辑：崔建伟 宁 静

装帧设计：玩瞳书衣

出版发行：线 装 书 局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(100009)

电 话：010-64045283 64041012

网 址：www.xzhbc.com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印 制：北京市玖仁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87mm×1092mm 1/16

印 张：17

字 数：266 千字

版 次：2015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0001—7000 册

定 价：32.00 元

卷首语

今天的江苏和浙江，像两条有力的臂膀，环拥上海，拥出一个发达的长江三角洲。然而，若是有一条时光隧道，逆流而上，穿越 2500 多年的历史，回到春秋末期，那个时候，华夏的版图上，还找不到上海，这个如今中国最繁华的都市，当时还在海底静静地等候着，等候着长江的泥沙一点一点地将它堆积起来，助它浮出水面。聚沙成塔，千年一聚，这或许是最伟大的经典。那个时候，江苏和浙江的大致地理位置，是两个东南小国，一个叫吴，一个名越，在发达的中原诸侯眼中，是蛮夷之邦，落后、野蛮，桀骜不驯，充斥着原始的神性色彩。

然而，就是这两个蛮夷之国，在春秋末期创造了中国历史的奇迹，先后以弱胜强，称霸天下，让那些一直看不起他们的中原大国俯首听命。

是什么铸就了吴越的神奇？是自强不息的精神。

在吴越争霸的故事中，吴王夫差总是一个反面教材，中国历史上的昏君，总是跟那些祸国殃民的美女纠缠在一起，夫差和西施，就是一个典型案例。然而，很少有人知道，在年轻的时候，在成就霸业之前，夫差其实是一个有志青年，勤勉而又聪慧，只不过历史总是以成败论英雄罢了。

相反，那个卧薪尝胆的勾践，十年生聚，十年教训，虽然铸就历史上最经典的反败为胜，年轻的时候，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花花公子。

现代人常常发出这样的悲叹：人生的命运由天注定，一切努力都是枉费心

机，好比竹篮打水一场空。然而，回眸吴越争霸，探究夫差与勾践的人生曲线，却能发现，一切并非命中注定，一切皆有可能改变，只要你朝着你心中的那个方向，不断地努力，用心地努力，用你的思想和行动……

2500 多年前，夫差和勾践的角逐，也许能助你解开命运的密码……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部分 “拼爹”时代，勾践输在起跑线 / 001

春秋末期吴越争霸，吴王夫差和越王勾践之争，寻根溯源，要从他们的上一代开始。若论“拼爹”，夫差实力更雄厚，他的老爸阖闾，曾经励精图治，创造过一个奇迹：统率吴国打败了强楚，若不是关键时刻越国在背后捣鬼，捅了一记黑刀，吴国在阖闾时代，已经能够抵达霸业巅峰……

1. 伍子胥大起底 / 002
2. 楚国人打败楚国 / 014
3. 亲兄弟结下的梁子 / 029

第二部分 大喜大悲，大起大落，勾践的人生抛物线 / 045

如果说人生的起落也能用曲线来描述，那么勾践的前半生，就是一条标准的抛物线，起初笔直向上，直插云霄；后来却突遭噩运，垂直下落，一落到底。难道人的命运真的是由上天注定？所有的努力与奋斗，都是徒劳无益？……

1. 拼不过爹，就拼死他爹 / 046
2. 乐极生悲，做人还是悠着点好 / 058
3. 鱼欲死，网难破 / 069

第三部分 从国王到奴隶，勾践的人生低谷 / 081

人生不可能永远一帆风顺，有巅峰必有低谷，而且，低谷常常在巅峰之后转瞬即至，让人防不胜防，自怜自伤，很多人常常无法承受这突如其来的打击，这个时候，是最折磨人的，也是最考验人的，能不能度过这道难关，往往预示着人生是继续向前还是永远停滞。

1. 当领导什么最重要 / 082
2. 当一个忠诚的下属值不值得？ / 089
3. 勾践的逃生法则：装死 / 097

第四部分 卧薪尝胆，复仇之路一步一个脚印 / 109

做大事，做成事，最重要的是恒心与毅力，最困难的时候，最需要发一下狠，越是对自己狠，越是对自己的好，因为付出总有回报，成功者在渡过难关之后，回想当初发狠时的痛苦记忆，定能品出苦中之甜。就像越王勾践，戴上天下霸主的冠冕的那一刻，一定会觉得，当年品尝的苦胆，其实甘之如饴。

1. 吃得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 / 110
2. 做大做强靠什么？ / 114
3. 在草根中发掘精英 / 121

第五部分 搞垮对手和做强自己同样重要 / 129

在胜者为王的严酷竞争中，要想取得成功，必须两手抓，两手都要硬，一手是做强自己，另一手呢，就是搞垮对手。此消彼长，强弱就会从量变升华为质变。

1. 揭秘美人计 / 130
2. 毒招，制胜之法宝 / 137
3. 搞垮对手，不一定非得自己动手 / 142
4. 借刀杀人，离间计的最高境界 / 158

第六部分 前途是光明的，道路是曲折的 / 169

勾践的复仇之路并不平坦，期间经历的风风雨雨，付出的千辛万苦，让人感慨，以弱胜强，靠的是恒心与毅力。

1. 细节决定成败 / 170
2. 上兵伐谋，其下攻城 / 177

大结局 弱霸天下，曲终人散 / 185

1. 泛舟五湖 / 186
2. 狡兔死，走狗烹 / 191
3. 野蛮人笑傲江湖 / 195

追述 勾践和夫差祖上的那些事儿 / 205

1. 越国往事 / 206
2. 吴国往事 / 222

后记 跟河南人聊天 / 255

第一部分

“拼爹”时代，勾践输在起跑线

春秋末期吴越争霸，吴王夫差和越王勾践之争，寻根溯源，要从他们的上一代开始。若论“拼爹”，夫差实力更雄厚，他的老爸阖闾，曾经励精图治，创造过一个奇迹：统率吴国打败了强楚，若不是关键时刻越国在背后捣鬼，捅了一记黑刀，吴国在阖闾时代，已经能够抵达霸业巅峰……



1. 伍子胥大起底

阖闾的发家，离不开伍子胥，他们之间的关系，就像董事长和总经理，董事长知人善任，总经理才会知恩图报，才能甩开膀子大干快上。在商界，这是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，在政界呢？也是一样的，能成就大事的领导，底下总得有一个或者几个得力的部属。

“拼爹”是个网络热词，其实早在 2500 多年前的春秋时期，夫差和勾践就开始拼上爹了。

夫差的老爸是阖闾，一个阴谋与野心家；勾践的老爸是允常，在韬光养晦、用心险恶方面，并不比阖闾逊色，只是越国比吴国底子薄，搞改革开放又比较晚，所以经济军事上一直远远落后于吴国。

先说说吴王阖闾。他传给夫差的这份家业，堪称奢华，那个时候，吴国虽然尚未正式称霸天下，但差不多已经是一个“准霸主”，因为阖闾创造了一个奇迹：打败了强大的楚国。当年的楚国，在中原诸侯眼中，是一头可怕的巨象，横行霸道，逆我者亡。阖闾之所以能创造奇迹，主要归功于一个外国人，不仅是外国人，而且竟然是一个楚国人，他叫伍子胥。他跟自己的祖国有着不共戴天的仇恨。在国仇与家恨之间，他将后者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，耗费大半生心血，努力地颠覆自己的祖国。因为此人的行踪几乎将贯穿本书，在接下去夫差与勾践的漫长争斗中，起着非同寻常的作用，所以，在开篇之初，笔者就不惜墨力，对他的背景进行一次大起底。

对于白求恩同志，毛泽东是这样评价的：“一个外国人，毫无利己的动机，

把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当作他自己的事业，这是什么精神？这是国际主义的精神，这是共产主义的精神。”

伍子胥虽不是高鼻深目的白种人，但当年他投奔吴国，把吴国的事业当作自己的事业，其精神境界，与白求恩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

在历史上，伍子胥一向被视为忠良，而且是惨遭昏君迫害的忠良的典型之一。然而事实究竟是不是这样？让我们透过他的人生经历，从他的所作所为，进行一番实事求是的分析。

也有专家说，伍子胥命好，生在比较开明的春秋时期，不然的话，他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贰臣，因为他不光背叛了自己的祖国，还帮助敌国打败了自己的祖国。如果由笔者来评判，这话一半对一半错。是的，那个时候，虽也有国家，但有关“国家”的概念不是很清楚，国界线也比较模糊，但在人们的心底，大家都是周朝的子民，至于你是齐人还是楚人，差不多就像现在大学新生报到，同学第一次见面时，相互介绍，“你是山东人？我是湖北来的”一样。当时，人才在国与国之间流动，大环境比较宽松。当然，爱国主义已经开始萌芽，甚至在一些人的心中已经根深蒂固，就像后来的屈原，因为爱国，毅然决然跳进了汨罗江。如果没有爱国之心，一身才华的他，完全可以“此处不留爷，自有留爷处”，何必用生命去唤醒昏庸的国君与沉睡的国民？

而且，这个伍子胥，并非天生就是“楚奸”，当时他投奔吴国，其实是迫不得已，甚至可以说是被“逼上梁山”的。

事情的起因，还得从他的老爸，不，得从他的爷爷说起。

伍子胥的爷爷叫伍举，是楚国的大夫，侍奉的是楚庄王。这个楚庄王，是楚国历史上最伟大的国君，开创了楚国称霸天下的伟业，还把吴国越国打得满地找牙，让两国的国君坐在台下，乖乖地听他做报告。

不过，这个楚庄王，年轻的时候并不是一个伟人，而是一个吃喝玩乐的纨绔公子。国王当到三年的时候，他还沉醉在酒色之中，根本不理朝政。一天，像往常一样，在后宫的花园里，他左拥右抱两个美女，面前的案几上摆满美酒美食，身后的花丛中传来编钟悦耳的声音。这天楚庄王的心情特别好，好得不能再好，因为这两个美女，是手下千里迢迢，费尽周折选来的，一个来自西北的秦

国，一个来自东南的越国，一个丰乳肥臀，面若桃花，一个娇小玲珑，肤如冰雪。这两种迥然不同的风格，都很对庄王的胃口，于是左边亲一口，右边蹭几下，简直是酒不醉人人自醉了。这时，值勤官战战兢兢地缓步走来，走到三尺开外，低头颤声禀报，文臣武将已经全部到齐，大王您上朝的时间到了。

平日里，楚庄王每天还装装样子，跟大臣们见个面，听听汇报，做做指示，但也只是走个过场，匆匆结束，国家大事根本不往心里去。今天，正在他心花怒放之际，被这么一打扰，心花瞬间变成了心火，爆出一声怒吼：别来烦我！统统滚蛋！老子今天不上班了！

值勤官吓出一身冷汗，屁滚尿流地往外走，还没出花园，又听到一声惊雷：今天谁都不准来找我，不然老子判他死刑！

喝了一会酒，听了一会音乐，楚庄王的兴致更高了，正想着转移一下战场，带两位美女到自己的卧室里去玩玩，门外传来一阵吵嚷，杂沓的脚步声由远及近，前面跑着一个人，后面追着一个人，跑的那个看不清是谁，追的那个是值勤官。

宫廷卫士拦在前面，手已经伸向了肋下的宝剑，这个时候，楚庄王看清楚了来人，是大夫伍举。

这个家伙，是不识相还是想来送死？楚庄王感觉胸口气血翻涌。

“大王您好！”伍举恭恭敬敬地说。

“打扰您了，我有个问题，想请教您。”尽管楚庄王不理不睬，他还是顾自接下去说，“从前，有一只大鸟，停在这里……”

这个家伙竟然讲起了故事，真是无厘头，但楚庄王突然觉得有点好奇，于是强压下怒火，继续听下去。

“对，大鸟就停在王宫里，一直停了三年，不飞也不叫，请问大王，这是什么鸟？”

哼哼，楚庄王冷笑一声，答道：“此鸟不飞则已，一飞冲天，不鸣则已，一鸣惊人！”

成语“一鸣惊人”，典出于此。但我认为，如果楚庄王只是说到而没做到，这句名言肯定会悄无声息地湮没于历史的长河之中。

见楚庄王这样回答，伍举顿觉眼前一亮，于是滔滔不绝地说了下去：“这只鸟如果现在还是停在那里，不飞也不叫，或许很快会成为猎人的目标，弓已拉满，一旦箭离弦上，那么，它想飞也飞不起来了，怎么可能又是‘冲天’，又是‘惊人’呢？”

“那好吧，那就现在开始干吧！”楚庄王推开两位美女，往花园的大门走去，走出这扇门的那一刻，他也开启了楚国走向世界，成为春秋霸主的大门。

伍举一谏成名，也开启了伍氏家族在官场上的辉煌。他一共侍奉过四代楚王，到了快退休的时候，还向楚灵王进过谏。那时楚灵王大兴土木，造了一座豪华的高台，名叫章华台。在落成典礼上，当楚灵王在俯视都城，将美景尽收眼底，兴致正高之时，这个伍举又跳了出来，说了一通大道理，无非是要勤俭节约，不要铺张浪费，要重视民生，不要形象工程等等。这个楚灵王，境界要比楚庄王低得多，但念在他四朝元老的分上，采纳了这番逆耳忠言，考虑到高台已经建成，总不能拆了吧，就象征性去掉了一些豪华饰品，搬走了部分名贵家具，也算是一种表示。

伍子胥的老爸伍奢，官当得更大，是太傅，相当于太子的老师，太子将来如果顺利接班，成为一国之君后，老师的地位当然也会上一个台阶，所以，这个位置，虽然没有什么实权，但前景还是相当不错的。

伍奢秉承了其父的风范，也是忠心耿耿，冒死直谏的那种类型。

当时在位的是楚平王，伍奢侍奉的是太子建。伍奢有一个助手，叫费无忌，职务是少傅。如果说把太傅比作班主任，那么少傅就是普通的任课老师。太傅位列三公，少傅位列九卿，在宫里都是有说话份的。

这个费无忌，是个十足的投机分子，不，简直可以说是一个大坏蛋。有一件事，可以看出其“奸佞”到了何种程度。那时，太子建已经行了弱冠之礼，到了该给王家传承香火的年龄了。亲事其实早已定下，要娶的是秦国的一位贵族小姐。春秋战国时期，诸侯间这样的跨国联姻是很多的，其中政治目的显而易见。费无忌带了一大帮随从和丰厚的聘礼，来到了遥远的秦国。事情办得很顺利，该搞的仪式都搞了，该见的人也都见了，圆满完成了任务，本来大家可以高高兴兴地回家了。但费无忌却突然节外生枝，命令随从们都留在秦国原地待命，自己有

要紧事情，得先回去一趟。具体什么事情，他不肯吐露半句，搞得手下很纳闷，虽然归心似箭，但也只得乖乖从命。唉，迟点就迟点吧，别的倒也能将就，就是这个天气，还有天天吃的这个馍，让人受不了。好想念家乡香喷喷的米饭和鲜滑的鱼羹啊！

费无忌一路狂奔，心中窃喜。虽然风餐露宿好不辛苦，但一个信念在他心头升腾。他坚信，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良机，这个良机，将把自己托向一个崭新的高度……

听了费无忌的密报，楚平王的表情是严肃的，还带着一点点淡漠，但他那跳动的眼皮，却分明暴露了心底的波澜。

费无忌汇报的内容是：大王您那个未来的儿媳妇啊，实在是太漂亮了，啧啧，绝对算得上天下第一美女！

费无忌的建议是：大王您不妨提升一下这个大美人的级别，或者说是改变一下她的身份，让她当您的老婆吧！

写到这里，笔者深切地感受到，自古以来，明君和昏君的本质区别，前者听信忠言，后者听信谗言。

如果既听不进忠言，也不为谗言所困，那就是泛泛之辈。

楚平王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昏君。听了费无忌的建议，竟然动了心，更精确地说，是起了色心。

见事情有了眉目，费无忌不顾自己长途跋涉，鞍马劳顿，兴奋地又跑了一趟秦国，把那个绝世美女迎接回来。

这一去一回耗费了许多时日，楚平王早已心猿意马，等得不耐烦了。急吼吼地亲自迎出城去，挑开了帘子，见到了自己未来的儿媳妇。第一眼之后，他就铁下了心，要按费无忌说的去做，把儿媳升级为老婆！当然，只能是小老婆。

那么，儿子那里怎么交代？这个容易，跟齐国联姻，娶回一个齐国的贵族小姐。可怜太子建运气不好，这个山东妹子，长相和身材都糟糕透顶。

自此以后，那来自秦国的美女，在后宫日日承欢，很快为楚平王生了个儿子，为太子建添了个弟弟。这个宝贝儿子取名珍，就是后来的楚昭王。

费无忌当然功劳大大的，被楚平王调进宫里，当上了近臣。

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。费无忌高兴之余，暗地里却在担惊受怕，怕的是这样一起来，自己算是彻彻底底得罪了太子建，现在有楚平王罩着，人家倒也不能把自己怎么样，可是，别忘了，人家是太子，将来总有一天要接班的，那一天，必定是自己的末日！

一不做二不休，费无忌决定索性把坏事干到底，将未来的风险斩草除根。

那个时候，太子建已经被楚平王派去守卫边疆了。不管怎么说，夺了儿子的老婆，心总有点虚，让儿子离得远远的，眼不见心不烦最好。

费无忌借机打小报告，说是太子建现在正忙着练兵，还跟别的国家偷偷来往，这一切都瞒着老爸，好像有什么图谋。

昏君当然最爱听信谗言了，于是楚平王决定侧面了解一下情况。他把太子建的班主任老师伍奢叫了过来。对于这个忠良之后，他还是挺有好感的。

这个时候，对于伍奢来说，危险已经悄然降临，在官场上，一旦卷入这种大是大非的漩涡，要么是答非所问，要么是含糊其辞，才有可能明哲保身，全身而退。或者，还可以去找一下自己曾经的助手，当年的少傅费无忌，叙叙旧情，拉拉家常，捣捣糨糊，当然，还要一脸天真，装聋作哑，尽量做到两边都不搭界，两边都不得罪。这样做难度系数很高，但凭着自己官场上的那些关系，凭着父辈在朝中的那点名望，逢凶化吉，遇难呈祥的可能性还是很大的。

然而伍奢选择了说真话，像他的父亲伍举那样。可惜伍举面对的是楚庄王这样的明君，而不幸的是，他面对的，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昏君。

“大王您不能因为听信了小人的谗言，而疏远了父子间的骨肉之情啊！”这是伍奢发自肺腑的忠言。说这番话前，他早已将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。

说完这番话，他一下子得罪了两个人，一个是楚平王，一个是费无忌。

忠言逆耳，楚平王很愤怒，费无忌趁机火上浇油，诽谤了一通自己的老上级，于是楚平王下令将伍奢抓了起来。

再派人去抓太子建时，已经有人将消息透露了出去，太子建闻风而动，脚底抹油，逃到了国外。

这下费无忌只好一心一意对付伍奢了。他向楚平王出了一个极坏的主意：把伍奢的两个儿子也抓起来。理由是，这两个姓伍的听说也很贤能，将来可能会成

为楚国的祸患。

楚平王当然又听信了谗言。从中可见，这真是一个没有大脑的昏君！“贤能”与“祸患”，这两者之间怎么会是这样一种逻辑关系？

费无忌建议对伍奢的两个儿子实施诱捕。楚平王言听计从，这个时候，他已经变成了一个提线木偶，被躲在幕后的奸佞操纵着。

楚平王派出一名使者探监，向伍奢传话，意思是如果传信把两个儿子召进都城，那么死罪可免，不然……

伍奢淡然一笑，说，我那两个儿子，大的叫伍尚，小的叫伍子胥。伍尚是个忠厚老实的人，从小就很听话很讲信用，我亲自叫他来也好，你们假冒我的名义叫他来也好，他一定都会来的。伍子胥嘛，你们就别打他的主意了！

说到这里，伍奢昂起头来，目光炯炯，仿佛穿透了黑暗的牢顶，看到了那片明亮的天空。

尽管碰了钉子，费无忌还是决定按原计划实施诱捕。国王的使臣坐着四匹马拉的豪华马车，手捧国王的诏书和官印，兵分两路，敲锣打鼓地来到了伍尚和伍子胥的住地。

宣诏的口径是一致的：你们的父亲受小人陷害，蒙受不白之冤，现今圣明的君主已经调查清楚，决定为贤臣伍奢昭雪冤屈，任命伍奢为国相，任命伍尚为鸿都侯，伍子胥为盖侯。还有，你们的父亲十分想念你们，命你们速速进京，父子团聚！

接到旨令后，伍尚和伍子胥的反应是截然不同的。前者泪流满面，心中充满了感恩之情，马上打点行装，匆匆上路，一路上口中不住喃喃自语：父亲大人能够平反就足够了，给我们兄弟加官晋级就不必了吧！后者得到这个消息，连行装也顾不上打点，随手抄起宝剑，背上弓和箭囊，就从后门溜了出去，踏上了漫漫逃亡之路。

其实兄弟俩对于诏书背后隐藏的凶险，内心都是一清二楚的，只是伍尚心甘情愿赴汤蹈火，与敬爱的父亲同生共死，而伍子胥，十分清醒地认识到，要想为父兄申冤报仇，唯有远走他乡。

使者等了半天不见伍子胥出来，有点不耐烦了，便叫人去催，这才发觉早已

人走屋空。

伍子胥一路狂奔，使者一路猛追，到最后，进入了一片沼泽地，马车根本无法行驶，使者只好带人步行追赶。终于远远望见伍子胥的背影了，使者召唤众人一起上，挥了几次手都不见动静，回头一看，倒吸一口冷气，身后没有一个人影，原来其他人都落在了后面。再回过头去，这回不是吸冷气而是冒冷汗了，因为伍子胥已经稳稳站定，正张弓搭箭，瞄准自己。

完了，这下完了！谁都知道，伍子胥文武双全，箭术十分高明，百步穿杨毫无问题。

然而伍子胥箭在弦上，却久久未发。待到使者快要小便失禁时，他发话了：“你给我好好听着，回去告诉楚平王，要想楚国不灭亡，就放了我父亲和我哥哥！如若不然，楚国的都城就会变成一片废墟！”

听到禀报后，楚平王勃然大怒，竟然给本王下命令，小子也太猖狂了！立即下了两道旨令，一是把伍奢和伍尚斩了，二是派精锐部队全力追捕伍子胥，活要见人，死要见尸！

如果楚平王能预知自己的将来，知道自己死后会被人从坟墓里挖出来，用鞭子抽打成碎片，自己的老婆会被别人奸淫，那么，当时他一定不会发布这样的错误旨令。

伍子胥不甘俯首就擒出逃投郑，当时，太子建亦至郑，但郑认为太子有图谋郑国之意，故杀之。伍子胥出于无奈，再次出逃，民间有关伍子胥两次出逃的传说很多。伍子胥过今安徽昭关（含山县北小岘山）时，急得一夜之间满头青丝变成银发的传说流传甚广，而在杭州富春江（建德与桐庐两地）留下的故事和遗迹则更多。

关于伍子胥的逃亡故事中，有两个颇为经典。但笔者十分怀疑故事的真实性，于是对当时的情景进行了一番逻辑推理。按理说历史是不能推理的，但除了上溯百年的近代，因为有了照片、录影等资料，文字记载也更为详尽，便于帮助我们还原历史的真相，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时期，历史留给我们的只是一些零散的碎片，要把历史尽可能真实生动地呈现在大家面前，有时不得不采用一下推理这个办法。